

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中医、中药学专业学位委员会 全国高等中医药教育学会研究生教育研究会

关于召开全国中医药学位与研究生教育 38 年回顾与展望工作会 暨中医、中药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工作交流研讨会的通知

各中医药院校及有关医学院校：

为回顾总结 38 年来中医药研究生教育的成功经验，探讨中医药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未来发展方向，贯彻落实教育部、国家卫生计生委、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等六部门联合印发了《关于医教协同深化临床医学人才培养改革的意见》精神，更好地适应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对中医药高层次、应用型人才的迫切需要，实现我国中医药研究生教育类型结构的战略调整，促进各高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健康发展，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和模式创新，建立健全专业学位研究生质量保障体系，受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司、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人教司委托，兹定于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10 日，在甘肃省兰州市举办“全国中医药学位与研究生教育 38 年回顾与展望工作会暨中医、中药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工作交流研讨会”，本次会议由全国中医、中药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、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临床医学（中医学）、中药专业学位委员会、全国高等中医药教育学会研究生教育研究会共同主办，由北京中医药大学、甘肃中医药大学共同承办。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主题

回顾中医药研究生教育成就，提高中医药研究生培养质量

二、时间地点

2015 年 7 月 9 日报道，10 日全天会议。

甘肃省兰州市兰州组工大厦，地址：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543；电话：0931-8819999。（兰州组工大厦位于兰州市东岗西路，距离机场大巴始发站及民

航售票处 100 米，距离兰州火车站 10 分钟车程。)

三、会议议题

(一) 全国中医药高等教育学会研究生教育研究会第四届理事会换届

(二) 研讨交流

- 1、全国中医药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回顾与展望
- 2、中医、中药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解读与研讨
- 3、国外研究生培养模式与经验研讨
- 4、中医药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与实践研究
- 5、中医药研究生培养方案改革与实践研究
- 6、中医药研究生课程体系建设与改革研究
- 7、中医药研究生创新和实践能力培养研究
- 8、中医药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模式创新与实践研究
- 9、中医药研究生教育质量监督与评价研究
- 10、中医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创新与实践研究
- 11、中医科学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创新与实践研究
- 12、中医药研究生指导教师队伍建设研究

四、参会人员

1、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司、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人教司、全国中医院高等教育学会有关领导。

2、全国中医药院校及有关医学院校主管研究生教育工作的校(院、部、处)领导及有关专家。

3、全国中医药院校及有关医学院校主管研究生招生、培养、学位、思政教育、研究生事务管理的相关人员。

五、会议征稿

1、本次大会将制作全国中医药学位与研究生教育 38 周年交流画册，画册拟定于每单位 2 页(图文各 1 页)。

2、请各单位积极组织交流论文，论文选题可参考大会议题，也可就中医药研究生发展历程、教育改革等方面进行撰写。

3、各单位会议征稿已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前提交，若需要补充或更改，请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前将稿件按要求编辑好后发至 tanxi@bucm.edu.cn。邮件主

题请注明：***大学-研究生教育 38 周年投稿。

六、参会报名

1、各单位通讯录已于 2015 年 6 月 20 日前提交，若需要补充或更改，请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前将稿件按要求编辑好后发至 tanxi@bucm.edu.cn。邮件主题请注明：***大学-通讯录。。

2、根据有关规定，这次会议收取会务费 600 元/人，住宿费、交通费自理。由于住宿条件限制，请各单位参会人数控制在 5 人以内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谭曦、孟闫燕

电话：010-64286582；010-64287545；

传真：010-64287545

电子信箱：tanxi@bucm.edu.cn

地址：北京市北三环东路 11 号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

邮编：100029

全国中医、中药学专业学位论文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
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中医、中药学专业学位论文委员会秘书处
全国高等中医药教育学会研究生教育研究会秘书处
(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代章)
2015 年 6 月 1 日

附一：报名回执表

单位名称： 联络人：

姓名	性别	部门	职务	手机	邮箱	备注

附二：单位通讯录

单位名称：

姓名	科室	职务	办公电话	手机	邮箱

